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21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1,500.00 万元，每张面值为 100.00 元，发行数量为 515.00 万张。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515,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 8,688,679.28 元（不含税）及持续督导费用 56,603.77 元（不含税）后，余额 506,254,716.95 元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汇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到位资金扣除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登记费用及发行手续费用合计 2,292,169.80 元（不含税），加上持续督导费用 56,603.77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04,019,150.92 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 W[2022]B14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90,340,014.75 元。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949,136.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为人民币 3,377,186.14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净额	504,019,150.92
减：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298,265,361.88
其中：收购万弘高新 100%股权	255,100,000.00
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项目	43,165,361.88
减：以前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159,320,010.00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加：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29,308.5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6,663,087.60
减：2024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29,805,506.87
其中：收购万弘高新 100%股权	4,900,000.00
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项目	24,905,506.87
减：项目结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3,353.33
加：2024 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1,968.1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6,856,195.50
减：2025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2,949,136.00
其中：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项目	2,949,136.00
减：项目结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535,559.50
加：2025 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686.1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3,377,186.1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2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

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10641601040037558	-	收购万弘高新 100% 股权	已注销
浙商银行江阴支行银行	3020000110120100080086	3,377,186.14	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及补充流动资金	存续
合计		3,377,186.14		

注: 1、截至公告披露日,募投项目“收购万弘高新 100%股权”已按计划实施完成,公司已将该项目结项并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2、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91		
募集资金净额			50,401.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034.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万弘高新100%股权	否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100%	2021年5月	11,181.66	不适用	否
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项目	否	10,500.00	9,401.92	294.91	8,034.00	85.45%	2024年12月	498.06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1,500.00	50,401.92	294.91	49,034.00	97.2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近年来，受多重因素叠加影响，行业进入周期性调整阶段，废钢回收加工产能明显饱和，废钢加工企业开工率不足。受供需两端双重影响，废钢价格持续走低，导致废钢加工企业利润不稳定，新上废钢加工设备投资意愿减弱，公司废钢加工设备订单量下滑，2025年项目未达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万弘高新 100%股权” 25,510.00 万元、“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项目” 4,316.54 万元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73.60 万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苏公 W[2022]E1503 号）。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完成收购万弘高新 100%股权全部募集资金支付，该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成，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因利息收入节余 63,353.33 元；“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项目”已结项，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因设备采购议价及利息收入结余 10,535,559.50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完成收购万弘高新 100%股权全部募集资金支付，该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成，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3,353.33 元。公司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项目”进行结项，并将扣除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和质保金等款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 10,535,559.50 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大型智能化再生金属原料处理装备扩能项目资金支付尚未全部完成，对应的募集资金余额 3,377,186.14 元以活期的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按合同条款陆续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